

## 华映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股东所持部分股份被第二次司法拍卖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 一、公司股东所持部分股份被第二次司法拍卖的进展情况

华映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东中华映管（百慕大）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映百慕大”）持有的公司 9,180 万股股票被福建省福州市中级人民法院在淘宝网司法拍卖网络平台上第二次司法拍卖（具体内容详见 2021-083 号公告）。

根据阿里巴巴司法拍卖网络平台页面显示的拍卖结果，本次拍卖由严琳以人民币 199,022,400 元的价格竞得（具体内容详见 2021-088 号公告）。

近日，公司通过查询持股 5%以上股东持股变化情况获悉上述 9,180 万股股票已完成股份过户登记，由华映百慕大账户划转至严琳名下，华映百慕大持有公司股份比例降至 10.77%。本次股份变动前后华映百慕大持股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股份变动前 持有公司股数	占公司股份 比例	股份变动后 持有公司股数	占公司股份 比例
华映百慕大	389,689,715	14.09%	297,889,715	10.77%

### 二、相关说明及风险提示

截至本公告日，华映百慕大持有公司股份数为 297,889,715 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10.77%；华映百慕大用于质押的股份累计为 180,800,000 股（质押给中铁信托有限责任公司），质押股份数占公司总股份数的 6.54%，占华映百慕大持有公司股份数的 60.69%；福建省高级人民法院于 2019 年 1 月 29 日对华映百慕大所持公司全部股票采取司法冻结，冻结期限至 2022 年 1 月 28 日。公司将持续关注华映百慕大股权变动情况，并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为《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有关公司的信息均以上述媒体披露的内容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公司相关公告并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华映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 年 9 月 30 日